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八批 2025年12月6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	D3T J202 511 260 024	红桥区咸阳路龙禧园35号楼底商的江南餐厅、吉胜克，以及海源南道和咸阳路交口道路两侧流动摊贩，均存在油烟扰民情况。	红桥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情况如下： 1.信访反映的江南餐厅、吉胜克两家商户，均已安装油烟净化设备，餐食制作过程中产生的油烟经油烟净化设备处理后排放至外环境。反映问题属实。 经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对油烟排放情况进行监测，监测结果均符合《餐饮业油烟排放标准》（DB12/644-2016）要求。 2.信访反映的流动摊贩情况，经现场巡查核实，确存在流动摊贩经营时油烟扰民的情况。反映问题属实。	属实	加强监管，督促商户落实餐饮油烟排放要求；加强对流动摊贩的巡查力度，避免出现污染问题。	1.针对江南餐厅、吉胜克油烟扰民情况，对两家商户开展生态环境法律法规宣讲，督促其定期清洗油烟净化设备，减少对周边居民生活的影响。 2.针对海源南道和咸阳路交口道路两侧流动摊贩油烟扰民情况。加强巡查，持续关注此点位；安排专人进行值守，及时开展法律宣讲，发现问题依法依规处理。		已办结	无
2	X3T J202 511 260 004	红桥区西青道跃进里4号楼围墙附近堆放垃圾，异味扰民。	红桥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情况如下： 信访反映的点位，存在生活垃圾散落清理不干净的情况。此部分反映问题属实。 现场核查无明显异味。此部分反映问题不属实。	部分属实	对堆放物品进行清理，并对生活垃圾日产日清。	1.组织对该点位的堆积垃圾进行清理并进行扫保，加大巡查频次，督促做到生活垃圾日产日清。 2.做好宣传引导，提高环保意识，确保道路干净整洁。		已办结	无
7	D3T J202 511 260 018	中心城区特别是海河两岸，存在燃放烟花爆竹问题。	和平区、河北区、河东区、红桥区、河西区、南开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经调查核实，情况如下： 信访反映的点位为海河沿线，涉及和平区、河北区、河东区、红桥区、河西区和南开区，经对海河沿线进行排查，目前暂未发现有燃放烟花爆竹情况。元旦、春节等重大节日期间，海河周边确实存在燃放烟花爆竹的情况。此情况属实。	属实	及时处置各类违规燃放隐患，避免出现违规燃放行为。	1.加大禁燃禁放宣传力度，通过社区公告、居民网格群推送等方式重申禁燃禁放政策。 2.加强部门联动、加密巡查频次，强化夜间、节假日及重大活动期间的巡查管控力度，及时发现和制止违规燃放烟花爆竹的行为。 3.精准排查管控，从源头消除隐患，严查非法储存、销售烟花爆竹行为。		阶段性办结	无